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5日11: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1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莉莉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99）。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及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能够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率，为全体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证券投资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订了《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证券投资业务风险。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5日